

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永宁县胜利乡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永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严格遵循信息公开流程，全面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圆满完成了各项信息公开任务，以公开透明、规范有序的政务环境，为胜利乡的稳步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5 年，永宁县胜利乡通过不同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68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 42 条，微信公众号“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公开 626 条。其中，在政府网站公开的信息中，发布预决算公开 2 条、重点建设项目 3 条、三农服务 1 条、农业补贴 5 条、安全生产 1 条、应急管理 1 条、社会保险 25 条、就业创业 1 条、重点工作 1 条，部门文件 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5 年，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压实工作责任，深化思想认识。乡综合办公室安排专人专岗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积极传达学习上级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指示精神，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二是健全审核机制，规范发布流程。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由信息起草人初审内容的准确性与完整性，站所负责人二审政策的合规性与数据的真实性，分管领导终审信息的敏感性与发布的必要性。三是严把保密关口，确保信息质量。严格遵守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三类公开属性严格把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筑牢官网主阵地，保障信息质效。强化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核心地位，及时更新工作动态以及重点工作领域等关键信息。二是做优媒体新平台，拓宽信息传播渠道。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如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灵活便捷的优势。截至目前，“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达到 2774 人，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626 条，多篇推文阅读量突破 2500 次。三是压实意识形态责任，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全力畅通网络互动渠道，对网络舆情信息做到快速响应、精准回应，全方位提升胜利乡人民政府在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筑牢信息公开审核防线，确保信息发布零差错。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由分管领导与站所负责人双重审核签字后上传至政府网站，并定期、

不定期地对政府网站已发布内容进行检查、修正，确保信息发布零差错。二是细化绩效考评管理机制，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根据本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及永宁县绩效考评工作安排，已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乡机关整体绩效考评体系。三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评议，保障政务公开质效过硬。乡机关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并针对指出的问题逐项核查、整改落实，2025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2025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政策文件缺乏配套的解读说明、实施进展和成效数据，群众难以理解和监督。二是新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虽然有所增加，但推文浏览量普遍偏低，且以单向信息推送为主，线

上活动策划不足且参与度有限，未能有效搭建起政府与群众线上沟通的桥梁。三是针对老年人、农村居民等不熟悉网络的群体，线下信息公开渠道如社区公告栏等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这部分群体获取信息的难度较大。

（二）改进情况。一是针对政策解读效果不佳的问题，一方面，要求解读政策脱离原文转述模式，结合群众关切点拆解核心要义，同步搭配流程图、示意图等可视化图表，选取辖区内典型案例进行场景化分析，清晰说明政策适用条件、申请流程及惠民成效。另一方面，组建由业务骨干组成的解读专班，对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政策开展“面对面”解读宣讲，同时在公开平台设置政策解读互动问答专区，及时回应群众疑问，确保政策宣传到位。

二是针对微信公众号传播力、互动性不足的问题，一是建立内容策划机制，围绕群众关心的惠农政策、政务服务、乡村动态等主题，定期推送原创性、实用性内容，避免简单转载文件，提升推文吸引力。二是丰富互动形式，开设“留言答疑”“民意征集”等专栏，及时回复群众咨询，每月策划1场线上互动活动（如政策知识问答、便民服务投票等），提升粉丝参与度。

三是针对老年人、农村居民等不熟悉网络的群体因线下公开渠道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的信息获取难题，建立公告栏信息专职管理与定期更新机制，明确关键信息1个工作日内张贴、紧急信息即时张贴，同步做好更新台账记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由胜利乡人民政府在此处报告以下事项：

一是胜利乡人民政府坚决贯彻落实永宁县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部署要求，紧密结合我乡实际，持续巩固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并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力度，全面推动依法行政、透明行政、高效行政、廉洁行政水平提高，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执行力。

二是胜利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http://www.nxyn.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胜利乡人民政府联系。
地址：银川市永宁县李银路与观平路交叉口（邮编：750100），
电话：0951-8470309；传真：0951-8470309；电子邮箱：
ynxslxzhf@163.com。

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9 日